

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青人才办〔2019〕2号



关于开展第三届青浦领军人才选拔工作的通知

为更好地实施“人才强区”战略，进一步加强本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根据《青浦领军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办法》（青委办〔2013〕29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三届青浦领军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现将有关要求和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本区领军人才的选拔面向注册在本区内的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各类经济社会组织中的人员，个税缴纳在本区，社会保险缴纳在本市。年龄一般不超过58岁，业绩特别突出的年龄可放宽。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中的人员，除从事专业活动和研究开发的人员外，原则上不纳入评选范围。市级及以上层次的人才，如

国家特聘专家、国家万人计划人才、市领军人才等不纳入评选范围。已评上的区领军人才不重复入选。

二、基本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品行良好、遵纪守法，具有较好的职业道德，在业内具有较高声望。

(二)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宽广的视野，开展本学科、本领域的前沿研究和实践，近年来取得的业绩、成果突出，并得到本领域同行专家的认可，在同行中具有明显优势，对青浦经济社会发展贡献重大。

(三)具有较强的领导、协调和组织管理能力，善于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和凝聚人才，所带领的团队有较强的攻坚能力，能通过创造性的劳动实现自身和团队的可持续性发展。

(四)具有战略眼光，能够紧跟本学科、本领域发展趋势，善于创新，在团队建设和项目攻关中发挥引领作用。

(五)原则上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三、主要类别

(一)基础研究类领军人才。该类人才应该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事业发展做出突出的贡献，是一支创新团队的带头人，是所在学科的学术带头人，研究成果具有开创性和重大科学价值，并得到同行专家认可。

(二)应用开发类领军人才。该类人才应该在技术研究与开

发中有重大发明创造、重大技术革新或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在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推广中业绩突出，带领团队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类领军人才。该类人才应该有深厚的学术造诣，专业理论功底扎实，实践工作成效显著，在本领域有较高的社会知名度。

（四）经营管理类领军人才。该类人才应该在企业经营管理中，具有现代企业管理经验，经营管理行为规范，党团及工会组织健全，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强，支撑区域经济发展后劲有力，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的，获得市级以上重要荣誉称号的优秀企业家；或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企业发展增速较快，按规定缴纳职工各项社会保险费，对地区公益事业做出积极贡献的优秀企业家。在总部经济、金融、文化等我区重要发展领域具有较强管理、运作经验和水平，为产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的高级经营管理人才。

四、推荐方式

（一）组织推荐：由各单位提供书面推荐材料，经主管单位党组织讨论同意后上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专家或团体举荐：由本部门、本系统 2 名以上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联名或团体推荐，上报主管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或直接上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材料要求

组织推荐、专家或团体举荐，均应填写青浦领军人才申报表（一式三份），并提供有关学历、资格、奖励、成果证书等复印件，团体举荐、专家举荐的还应提供青浦领军人才推荐表。上述材料均应同时提供电子版（发送至邮箱）。材料中反映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的时间界限一般为最近三年。

本通知及相关表格可通过“青浦党建”、“青浦人社”微信公众号和“青浦人才网”（<http://www.21qphr.com>）下载。

六、工作安排

（一）推荐申报：2019年10月31日前，各单位向区人才办推荐。专家、社会团体举荐，可在此期间向行业主管单位或区人才办申报。

（二）评审遴选：2019年11月1日—12月31日，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有关科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按照申报者的领域、专业分别邀请市级相关专家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名单。区人才办综合人才基本情况、专家评审的结果，提出初步人选名单。

（三）命名颁证：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经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区委相关会议审定正式人选名单及社会公示无异后，正式命名为第三届青浦领军人才。

联系人：区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 赵静 59728780；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科 吴逸宏 33868668

材料报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科；
地址：青舟路 220 号 224 室；电话：33868668；邮箱：
rsj_wyh@126.com。

特此通知。

- 附件：1. 青浦领军人才申报表
2. 青浦领军人才专家推荐表
3. 青浦领军人才社会团体推荐表

上海市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6 日

附件 1

青浦领军人才申报表

姓 名：_____

单 位：_____

上级单位：_____

推荐形式：_____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

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填表说明

- 1、文化程度：系指国家承认的最高学历；
- 2、毕业院校：系指最高学历的毕业院校；
- 3、毕业时间：系指最高学历的毕业时间；
- 4、最高学位：系指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 5、行政职务：系指现正在担任的最高行政职务。高等院校行政职务只填至校、系两级（教研室主任、校属研究所所长等职务一律不填）；
- 6、单位类别：填写下列类别之一；
企业/事业/机关（党政军群）
- 7、单位性质：填写下列性质之一；
国有/非公/其它
- 8、从事专业：系指现正从事的专业；
- 9、专业大类：填写下列专业大类之一；
农林牧渔大类 交通运输大类 生化和药品大类 资源开发与测绘大类
材料与能源大类 土建大类 水利大类 制造大类
电子信息大类 环保气象与安全大类 轻纺食品大类 财经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 旅游大类 公共事业大类 文化教育大类
艺术设计传媒大类 公安大类 法律大类
- 10、特贴年份：填写被批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年份；
- 11、留学年份：系指留学回国工作年份；
- 12、若内容在表格中填写不下，可另附表；
- 13、申报表报送要求：申报表应使用 A4 纸张单面或双面打印，一式三份，装订平整，勿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凸出棱边的装订方式；同时，以光盘形式或邮件形式（邮箱：rsj_wyh@126.com）提交申报表电子版及本人证件照一张、工作照两张，并按要求另附有关材料复印件一份。

一、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最高学位	<input type="radio"/> 学士 <input type="radio"/> 硕士 <input type="radio"/> 博士		
所学专业		行政职务				行政级别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从事专业			
专业大类		职称				是否首席	<input type="radio"/> 973 计划 <input type="radio"/> 863 计划 <input type="radio"/> 上海重大项目 <input type="radio"/> 其它		
户籍状态	<input type="radio"/> 上海户籍 <input type="radio"/> 居住证 <input type="radio"/> 海外人才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特贴年份		进博站年				留学年份			

二、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及部门	职务（岗位）职 称	备注

三、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起填）

开始和结束时间	学校	专业	证书

四、近三年获奖情况

获奖项目	奖项	等级	排名	角色	时间

说明：1、角色：项目负责人、子项负责人、主要参加；
2、奖项：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国家星火奖、省部级奖等。

五、近三年获知识产权情况

时间	类型	名称	是否共有知识产权	证书号码

六、近三年代表论著

时间	论著标题	发表刊物名称	角色 (项目负责人、 子项目负责人、 主要参加人、其 他)

七、主要业绩与贡献

(介绍申报者的主要工作领域，以及体现其学术、技术水平的主要业绩和突出贡献。企业经营管理类申报人员请在此栏详细填写企业经营业绩,包括企业规模、成长速度、主要综合经济指标、近三年利税、职工就业等。)

八、带领团队情况

(填写申报者目前所带领团队人才、项目、成果方面基本情况)

九、下一步目标任务

(提出三年期的工作计划,包括项目、课题、著作、发明、设计、专利及团队建设等方面,并列年度计划)

十、审核意见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单 位党组 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青浦区 人才工 作领导 小组办 公室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中共上海市青浦区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9年9月11日印发
